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7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5名，王一彤董事委托曾世贵董事表决，魏合田董事委托郝峰董事表决，张晓明委托曾世贵董事表决，独立董事鲍恩斯委托谢兴国独立董事表决。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2、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张川女士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自动丧失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任职资格；李建民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的职务，其自动丧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任职资格。

经董事长提名，选举鲍恩斯董事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与谢兴国董事、郝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其中鲍恩斯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何佳董事、张晓明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与谢兴国董事组成公司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中谢兴国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德黑兰轨道车辆制造公司签订德黑兰 70 辆铝合金地铁车供货项目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粤涛回避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关于公司与德黑兰轨道车辆制造公司签订德黑兰 70 辆铝合金地铁车供货项目合同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此议案需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4、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监事会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巨潮网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此议案需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备查文件

- (1) 六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 (2) 独立董事意见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